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行政复议局办公场所开办费 (宝财行签[2023]428号)							
主管部门	上海市宝山区司法局			实施单位	上海市宝山区司法局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3960.00	303960.00	0	10	0.0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3960.00	303960.00	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			
年度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确保区行政复议局接待大厅和办公场所人员、财产、治安、消防安全，有效保障接待服务大厅、机关各项工作正常运转。			因调整预算立项时间接近年底关帐时间，故未能执行，项目结转至下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设备购置完成率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采购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有效性	有效	有效	20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设备闲置率	=0	=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设备长效管理机制	健全	健全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85%	>=85%	10	10	
总分						100	90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社区矫正中心房屋租赁费							
主管部门	上海市宝山区司法局			实施单位	上海市宝山区司法局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13172.00	513172.00	513,172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13172	513172	513172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			
	其他资金	0	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区矫正中心于2020年9月起租用区粮油购销有限公司位于西门街100号办公楼。2023年将继续租用该地点房屋办公，2023年的房租根据区机关事务管理局的前批复意见，继续进行支付。			区矫正中心于2020年9月起租用区粮油购销有限公司位于西门街100号办公楼。2023年将继续租用该地点房屋办公，2023年的房租根据区机关事务管理局的前批复意见，继续进行支付。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房屋租赁面积	=721平方米	=721平方米	10	10	
		质量指标	房屋使用与合同一致性	一致	一致	10	10	
		时效指标	房租支付及时性	按照合同约定及时支付	按照合同约定及时支付	15	15	
		成本指标	成本合理性	按照政策标准执行	按照政策标准执行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办公人员人均使用面积	符合国家相关规定	符合国家相关规定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充分	10	10	
			项目立项规范性	规范	规范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率	>=85%	>=85%	10	10	

总分

100

100.00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政府购买服务人员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上海市宝山区司法局			实施单位	上海市宝山区司法局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320207.06	5320207.06	4,526,277.65	10	85.08%	8.51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320207.06	5320207.06	4526277.65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			
	其他资金	0	0		—			
年度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协助法官、检察官处理审判事务性辅助工作、从事记录、材料整理、信息输入、装订卷宗及法官、检察官交办的其他事务性工作。			协助法官、检察官处理审判事务性辅助工作、从事记录、材料整理、信息输入、装订卷宗及法官、检察官交办的其他事务性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政府购买服务人员数量	<=37人	<=37人	20	20	
		质量指标	符合政策及法律	无差错	无差错	15	15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充分发挥辅助审判工作效能	良好	良好	10	10	
			提高办案效率	良好	良好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缓解人案矛盾情况	良好	良好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法院、检察院满意度	>=85%	>=85%	10	10	
总分					100	98.51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社区矫正中心保安经费							
主管部门	上海市宝山区司法局			实施单位	上海市宝山区司法局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9600.00	69600.00	69,6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9600	69600	696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其他资金	0	0		—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社区矫正法》自2020年7月1日起施行，为推进和规范我区社区矫正工作，确保社区矫正中心办公及接待场所安全有序，各项工作正常开展；同时，基于防疫工作要求，加强对来访群众的防疫管控，做好来访登记，日常防疫安检等工作。			《社区矫正法》自2020年7月1日起施行，为推进和规范我区社区矫正工作，确保社区矫正中心办公及接待场所安全有序，各项工作正常开展；同时，基于防疫工作要求，加强对来访群众的防疫管控，做好来访登记，日常防疫安检等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保安人数	=3人	=3人	20	20	
		质量指标	保安工作考勤合格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出入人员登记率	=100%	=100%	5	5	
			出入人员测温率	=100%	=100%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立项依据的充分性	充分	充分	10	10	
			项目立项的规范性	规范	规范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来访群众及单位工作人员满意率	>=85%	>=85%	10	10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医患纠纷专家咨询费							
主管部门	上海市宝山区司法局			实施单位	上海市宝山区司法局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0000.00	110000.00	47,000	10	42.73%	4.2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10000	110000	47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			
	其他资金	0	0		—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目标	充分利用上海市医患纠纷人民调解专家咨询委员会的资源总体，启动专家咨询程序，为人民调解员处理医患纠纷提供医学上的智力支持，有力保障人民调解的公平公正、有理有据、合情合理。有效化解医患纠纷，保护患者和医疗机构的合法权益，维护正常的医疗秩序，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充分利用上海市医患纠纷人民调解专家咨询委员会的资源，启动专家咨询程序，为人民调解员处理医患纠纷提供医学上的智力支持，有力保障人民调解的公平公正、有理有据、合情合理。有效化解医患纠纷，保护患者和医疗机构的合法权益，维护正常的医疗秩序，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医患纠纷专家人数	按照实际发生	按照实际发生	10	10	
			处理医患纠纷事件数	按照实际发生	按照实际发生	10	10	
	质量指标		咨询服务工作考核合格率	=100%	=100%	5	5	
			咨询服务人员资质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5	5	
			咨询服务重大失误率	=0	=0	5	5	
	时效指标		提供咨询服务及时性	及时	及时	5	5	
	成本指标		成本合理性	按照政策标准执行	按照政策标准执行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重大医患纠纷解决完成率	100%	100%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医患纠纷解决机制	建立健全	建立健全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率	>=85%	>=85%	10	10	
总分					100	94.27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医患纠纷办案补贴							
主管部门	上海市宝山区司法局			实施单位	上海市宝山区司法局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9800.00	89800.00	89,700	10	99.89%	9.9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9800	89800	897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其他资金	0	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进一步加强我区医患纠纷人民调解工作，调动人民调解员的工作积极性，促进人民调解工作能力和调解质量的提高，维护地区和谐医患关系。			进一步加强我区医患纠纷人民调解工作，调动人民调解员的工作积极性，促进人民调解工作能力和调解质量的提高，维护地区和谐医患关系。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处理医患纠纷事件数	按实际发生数	按实际发生数	10	10	
			质量指标	补贴与政策一致性	一致	一致	10	10
		补贴与标准一致性		一致	一致	10	1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成本指标	成本合理性	按照政策标准执行	按照政策标准执行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人民调解公信力	提高	提高	10	10	
			促进地区和谐稳定	促进	促进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立项依据的充分性	充分	充分	5	5	
			项目立项的规范性	规范	规范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率	>=85%	>=85%	10	10	
总分					100	99.99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社区服刑人员基站定位流量费							
主管部门	上海市宝山区司法局			实施单位	上海市宝山区司法局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99200.00	499200.00	261,310	10	52.35%	5.24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99200	499200	26131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			
	其他资金	0	0		—			
年度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确保社区矫正对象基站定位功效，更好地发挥出社区矫正信息化建设在教育改造对象、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中的重要作用。			确保社区矫正对象基站定位功效，更好地发挥出社区矫正信息化建设在教育改造对象、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中的重要作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监管社区服刑人员	按照实际人数	按照实际人数	10	10	
		质量指标	电子监管覆盖率	100%	100%	10	10	
			电子监管到位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流量费缴清及时性	及时缴清	及时缴清	10	10	
		成本指标	成本合理性	与市场价格相符	与市场价格相符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被监管人员信息及 时掌握	及时掌握	及时掌握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立项依据的充分性	充分	充分	10	10	
			项目立项的规范性	规范	规范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区矫正对象满意度	>=85%	>=85%	10	10	
总分					100	95.24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专职调解员工作津贴							
主管部门	上海市宝山区司法局			实施单位	上海市宝山区司法局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00000.00	900000.00	895,000	10	99.45%	9.94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00000	900000	895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			
	其他资金	0	0		—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发挥人民调解非诉讼解决纠纷方式的的优势，缓解司法资源紧张压力，减轻信访部门工作压力，节省老百姓诉求解决成本，使委托的案件和纠纷在遵循当事人合意原则的基础上在第一时间得到快速处理，提高矛盾纠纷化解的效率和效果。			发挥人民调解非诉讼解决纠纷方式的的优势，缓解司法资源紧张压力，减轻信访部门工作压力，节省老百姓诉求解决成本，使委托的案件和纠纷在遵循当事人合意原则的基础上在第一时间得到快速处理，提高矛盾纠纷化解的效率和效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持调解员人数	<=30	<=30	10	10	
			质量指标	补贴与政策一致性	一致	一致	15	15
		补贴与标准一致性		一致	一致	15	15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地区和谐稳定	促进	促进	5	5	
			人民调解公信力	提高	提高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立项依据的充分性	充分	充分	10	10	
			项目立项的规范性	规范	规范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率	>=85%	>=85%	10	10	
总分					100	99.94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人民调解员办案补贴							
主管部门	上海市宝山区司法局			实施单位	上海市宝山区司法局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88600.00	1228600.00	1,211,810	10	98.64%	9.86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88600	1228600	121181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			
	其他资金	0	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进一步加强我区人民调解工作，调动人民调解员的工作积极性，促进人民调解工作能力和调解质量的提高。			进一步加强我区人民调解工作，调动人民调解员的工作积极性，促进人民调解工作能力和调解质量的提高。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化解矛盾纠纷数	按实际发生	按实际发生	10	10	
			质量指标	补贴与政策一致性	一致	一致	15	15
		补贴与标准一致性		一致	一致	15	15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地区和谐稳定	促进	促进	10	10	
			人民调解公信力	提高	提高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立项的规范性	规范	规范	5	5	
	立项依据的充分性		充分	充分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率	>=85%	>=85%	10	10	

总分

100

99.86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村(居)委专职调解岗位工作 津贴							
主管部门	上海市宝山区司法局			实施单位	上海市宝山区司法局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592000.00	2592000.00	2,578,050	10	99.47%	9.9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592000	2592000	257805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其他资金	0	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发挥专职人民调解员的优势，坚持“第一时间排查发现，第一时间介入化解”，利用人头熟、情况明等优势，开展纠纷排查、调解疏导、信访代理等工作，积极发挥及时稳定群众情绪、控制事态升级的作用。			发挥专职人民调解员的优势，坚持“第一时间排查发现，第一时间介入化解”，利用人头熟、情况明等优势，开展纠纷排查、调解疏导、信访代理等工作，积极发挥及时稳定群众情绪、控制事态升级的作用。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持调解员人数	<=480	<=480	10	10	
			质量指标	补贴与政策一致性	一致	一致	15	15
		补贴与标准一致性		一致	一致	15	15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人民调解公信力	提高	提高	5	5	
			促进地区和谐稳定	促进	促进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立项依据的充分性	充分	充分	10	10	
			项目立项的规范性	规范	规范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率	>=85%	>=85%	10	10	
总分						100	99.95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政府法律顾问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上海市宝山区司法局			实施单位	上海市宝山区司法局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00000.00	800000.00	761,130.56	10	95.15%	9.51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00000.00	800000.00	761130.56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加强全区法律顾问的管理机制建设，健全工作备案制度、任务跟踪反馈制度、动态管理制度、年度述职和考核制度等，督促顾问团队工作主动、深入、有效开展，提升法律顾问政府事务的参与和服务力度。			加强全区法律顾问的管理机制建设，健全工作备案制度、任务跟踪反馈制度、动态管理制度、年度述职和考核制度等，督促顾问团队工作主动、深入、有效开展，提升法律顾问政府事务的参与和服务力度。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委托法律顾问人数	=15人	=15人	10	10	
		质量指标	考核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行政复议事务完成及时性	按计划时间及时完成	按计划时间及时完成	10	10	
			行政诉讼事务完成及时性	按计划时间及时完成	按计划时间及时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成本合理性	按照政策标准执行	按照政策标准执行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委托办理行政复议事务重大失误发生数	=0次	=0次	10	10	
委托办理行政诉讼事务			=0次	=0次	10	10		

		重大失误发生数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府法律顾问管理机制	建立健全	建立健全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政府工作人员满意度	>=85%	>=85%	10	10	
总分					100	99.51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普法经费							
主管部门	上海市宝山区司法局			实施单位	上海市宝山区司法局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900000.00	1900000.00	1,899,952.8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900000.00	1900000.00	1899952.8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	—			
	其他资金	0.00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进一步增强普法宣传教育实效性，不断提升宝山社会主义法治文化水平，围绕法治宣传教育节点、热点、重点，开展系列主题宣传活动。进一步深化依法治理，完善和深化基层治理的制度建设，夯实基层自治的法治基础。加强普法队伍建设和普法阵地利用，加强“八五”普法讲师团和宝山区新时代文明实践“八五”普法志愿团建设。充分利用好“法治红船”党员普法志愿者为民服务阵地，服务于我区“八五”普法工作。			进一步增强普法宣传教育实效性，不断提升宝山社会主义法治文化水平，围绕法治宣传教育节点、热点、重点，开展系列主题宣传活动。进一步深化依法治理，完善和深化基层治理的制度建设，夯实基层自治的法治基础。加强普法队伍建设和普法阵地利用，加强“八五”普法讲师团和宝山区新时代文明实践“八五”普法志愿团建设。充分利用好“法治红船”党员普法志愿者为民服务阵地，服务于我区“八五”普法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制讲座	>=200场	>=200场	10	10	
			法律咨询	>=100场	>=100场	10	10	
		质量指标	宣传知识掌握率	>=85%	>=85%	10	10	
		时效指标	活动完成及时性	按计划时间及时完成	按计划时间及时完成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公众法治素养提升	提升	提升	10	10	
			法制知识知晓率	>=80%	>=8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普法宣传机制	建立健全	建立健全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民满意度	>=85%	>=85%	10	10	
总分					100	100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中央政法转移支付（宝财业务 [2023]21号							
主管部门	上海市宝山区司法局			实施单位	上海市宝山区司法 局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920000.00	4920000.00	4,622,234.34	10	93.95%	9.4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920000.00	4920000.00	4622234.34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上海（宝山）科创法律服务创新中心建设、智慧矫正设备购置、非诉中心设备购置、智慧司法所设备购置以及法律援助中心办案补贴发放。			完成上海（宝山）科创法律服务创新中心建设、智慧矫正设备购置、非诉中心设备购置、智慧司法所设备购置以及法律援助中心办案补贴发放。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设备购置完成率	=100%	=100%	15	15	
		质量指标	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设备采购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有效性	有效	有效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设备闲置率	=0%	=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业务工作效率	提升	提升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设备长效管理机制	完善	完善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率	>=85%	>=85%	10	10	
	总分					100	99.4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退休律师生活补贴							
主管部门	上海市宝山区司法局			实施单位	上海市宝山区司法局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7555.00	77555.00	77,555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7555.00	77555.00	77555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	—			
	其他资金	0.00	0.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及时足额发放退休律师生活补贴			及时足额发放退休律师生活补贴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人数	<=4人	<=4人	10	10	
		质量指标	补贴与政策一致性	一致	一致	15	15	
			补贴与标准一致性	一致	一致	15	15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立项的规范性	规范	规范	15	15	
			立项依据的充分性	充分	充分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事转企退休人员满意率	>=90%	>=90%	10	10	
	总分					100	100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行政复议局保洁保安经费							
主管部门	上海市宝山区司法局			实施单位	上海市宝山区司法局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68000.00	168000.00	0	10	0.0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68000.00	168000.00	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确保区行政复议局接待大厅和办公场所人员、财产、治安、消防安全，有效保障接待服务大厅、机关各项工作正常运转。			因调整预算立项时间接近年底关帐时间，故未能执行，项目结转至下年。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保安保洁人数	<=2人	<=2人	30	30	
		质量指标	保安保洁工作考勤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出入人员登记率	=100%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立项依据的充分性	充分	充分	10	10	
			项目立项的规范性	规范	规范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来访群众及单位工作人员满意率	>=85%	>=85%	10	10	
总分					100	90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办案补贴							
主管部门	上海市宝山区司法局			实施单位	上海市宝山区法律援助中心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998,700.00	3,998,700.00	2,998,320.1	10	74.99%	7.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998700	3998700	2998320.1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			
	其他资金	0	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组织、管理和协调本区的法律援助工作，组织法律援助人员办理法律援助事务，做好法律援助工作的宣传和交流工作，开展“12348”法律咨询专线工作，组织开展相关法律援助宣传和培训等工作。			组织、管理和协调本区的法律援助工作，组织法律援助人员办理法律援助事务，做好法律援助工作的宣传和交流工作，开展“12348”法律咨询专线工作，组织开展相关法律援助宣传和培训等工作。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理法律援助和帮助案件	按实	按实	10	10	
		质量指标	补贴与政策一致性	一致	一致	10	10	
			补贴与标准一致性	一致	一致	10	1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成本指标	成本合理性	按照政策标准执行	按照政策标准执行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充分发挥法律援助工作示范引领作用	良好	良好	10	10	
			案件受理率	=100%	=10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法律援助机制	建立健全	建立健全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率	>=85%	>=85%	10	10	
总分					100	97.5	